

北京化工大学文件

北化大校财发〔2017〕12号

关于修订《北京化工大学 借款管理办法》部分条款的通知

各学院、部、处及校直属单位：

为加强借款的管理，结合学校财务信息化管理的实际情况，学校对《北京化工大学借款管理办法》（北化大校财发〔2015〕12号）部分条款进行了修订，经2017年11月15日第33次校长办公会审议通过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遵照执行。

具体修订条款如下：

第六条 借款管理的原则

（四）“前账不清、后账不借”原则

借款应坚持“一事一借、一借一清，先清后借”的原则。不能一借多用，长期挂帐。凡存在逾期未清理借款的单位或个人，

不得再次借款。学校按经费项目控制借款，一个经费项目最多可有3笔借款。凡超过借款次数的经费项目，不得再次借款。

第九条 借款办理的相关手续

(二) 无法通过银行转账或公务卡方式支付的差旅费，凭详细预算说明办理借款。

第十一条 借款报销时间的规定

(二) 特殊规定

1. 因设备未验收、差旅未结束、押金未到期等特殊原因未能在规定时间内报销或还款的，借款人应填写《北京化工大学借款延期申请表》(附件)，经财务处审批同意后，可重新办理借款手续。

第十三条 借款逾期的处理措施

(二) 凡借款达到3笔的经费项目，财务处不向其提供新的借款。凡存在超过2年借款的经费项目，财务处应暂停该项目负责人名下所有项目的借款业务。

修订后的内容自印发之日起实施。

附件：北京化工大学借款延期申请表

北京化工大学
2017年12月6日

附件

北京化工大学借款延期申请表

借款信息					
经费 编号		经费 负责人		联系 电话	
借款 金额		凭证 编号		对冲号	
凭证 摘要					
借款延期申请					
因以下原因，本人申请将上述借款延期，拟核销时间：_____年____月					
经费负责人（签字）：					
延期 原因	固定资产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到货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正在安装，未验收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纠纷，正在协商中，可解决			
	预借发票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尾款（发票总金额：_____万元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纠纷，协商后可解决			
	事项未了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押金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国内差旅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国际差旅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（请说明）_____			预计完成或 结束时间：
	其他	（请具体说明）			
财务处审批意见					
同意延期。 财务处负责人（签字）： 年 月 日					

北京化工大学校长办公室 主动公开 2017年12月7日印发
